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陳冠陞
電話：03-3322101#7459
電子信箱：cjj12377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33088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桃園市學生校外生活輔導計畫 (376735100E_110033088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「學生校外生活輔導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04年8月20日臺教學(五)字第1040103639號函修頒「教育部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設置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請各校依計畫落實執行學生校外生活輔導工作，並加強各網絡單位聯繫、輔導及協處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警察局(含附件)、桃園市政府消防局(含附件)、桃園市政府衛生局(含附件)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(含附件)

